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ST步森　公告编号:2026-055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步森股份”)董事会定于2026年8月11日(星期二)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现将本次股东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8月11日 15:00:0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1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11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8月05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8月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以及公司邀请的其他有关人士。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下沙街道天城东路433号3-1号楼301-310室(金沙中心B1栋301-310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改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提名王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提名张敏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改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提名袁照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3.02	《提名魏雯丽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3.03	《提名林善浪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上述提案1.00属于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4、本次股东会审议提案案涉及选举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提案3.00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提案2.00和提案3.00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逐项选举,应选非独立董事2人,独立董事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5、以上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6、本次会议不设总议案,请对各议案逐项填报。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等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3、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期间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但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邮编,并附上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及股权登记日的持股凭证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

4、除上述登记文件外,股东还应出示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股东登记表》。

5、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应在出席会议时出示上述登记文件的原件。

6、注意事项: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7、股东授权委托书及《股东登记表》的样式见附件二,附件三。

(二)登记时间:2026年8月5日(10:00-15:00)。异地股东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在2026年8月5日16:00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于登记和表决时提交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委托人的在股权登记日的持股证明、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受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五)会议联系方式:

1、联 系 人:公司证券部

2、联系电话:0571-87837827

3、传　　真:0571-87837827

4、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下沙街道天城东路433号3-1号楼301-310室(金沙中心B1栋301-310室)

5、邮政编码:310000

(六)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进程另行进行。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69”,投票简称为“步森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3.00,采用差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3位。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8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8月11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6年8月11日召开的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依下列指示对列入该次股东会的有关议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会议决议等本次会议有关的法律文件。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赞成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改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投票数		
2.01	《提名王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2	《提名张敏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3.00	《关于改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投票数		
3.01	《提名袁照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3.02	《提名魏雯丽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3.03	《提名林善浪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有股数:　　股东代码: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有效期限:　　授权日期:

注:

1、委托人为法人股东时需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委托人为自然人时由委托人签字。

2、授权范围应分别对列入股东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进行指示。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的,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3、本表复印有效。

附件三:

股东登记表

截至股权登记日(2026年8月5日),本单位(或本人)持有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569)股票　　股,现登记参加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股东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出席人姓名:

出席人身份证件号码:

登记日期: 年 月 日

股东签字(签名或盖章):

(本表复印有效)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ST步森　公告编号:2026-056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7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23日以电话通知、微信通知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会秘书列席董事会。公司全体董事均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小明先生为主持人,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发生变更,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9名调整至7名,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由6名调整至4名,独立董事人数由3名调整至3名,结合上述调整董事会席位等实际情况, 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章程备案及工商变更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及《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全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改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发生变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孙小明先生、刘锋先生、杨智先生、李红女士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上述非独立董事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非独立董事后生效。

经控股股东广州延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波先生、张敏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决定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董事对上述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01 提名王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 提名张敏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3、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改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增社先生、穆阳先生、王新立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上述独立董事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

经控股股东广州延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袁照云先生、魏雯丽女士、林善浪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决定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董事对上述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3.01 提名袁照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02 提名魏雯丽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03 提名林善浪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ST步森　公告编号:2026-057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7月24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关于改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改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等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席位调整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9名调整至7名,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由6名调整至4名,独立董事人数仍为3名。

二、公司董事辞职及改选情况

(一)关于董事长辞职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孙小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孙小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总经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在公司及子公司任职的其他一切职务。辞职后,孙小明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小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刘锋先生、李红女士、杨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根据宝鸡方维同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广州延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的相关安排,刘锋先生、李红女士、杨智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在公司任职的其他一切职务。辞职后,刘锋先生、李红女士、杨智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锋先生、李红女士、杨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三)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穆阳先生、陈增社先生、王新立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穆阳先生、陈增社先生、王新立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在公司任职的其他一切职务。辞职后,穆阳先生、陈增社先生、王新立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穆阳先生、陈增社先生、王新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董事的辞职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上述董事的辞职将在公司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后生效。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新任董事就任前,以上七位董事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长、总经理、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职责。上述董事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运作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孙小明先生、刘锋先生、李红女士、杨智先生、穆阳先生、陈增社先生、王新立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此表示诚挚的敬意和衷心感谢!

(四)董事会改选情况

经控股股东广州延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波先生、张敏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同意提名袁照云先生、魏雯丽女士、林善浪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候选人的资格进行了核查, 确认上述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袁照云先生为具备会计专业资质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林善浪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2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与留任非独立董事黄平先生、邓云先生共同组成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董事后,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三、备查文件

1、相关董事辞职报告;

2、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4日

附件: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包含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王波

王波,男,198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长江商学院EMBA工商管理专业。曾任北京联创诺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金刚游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金汇博林(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金宝云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501.02万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48%,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波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张敏

张敏,女,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在读,高级会计师。张敏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及证券事务部部长。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张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敏女士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袁照云

袁照云,男,196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0年8月—1996年12月,合肥市进出口公司财务部任职;1997年4月—1998年11月,深圳市广通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1998年12月—2000年6月,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附属机构任董事常务副总经理;2001年7月—2003年12月,四通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409,现改名云鼎科技)财务总监;2004年2月—2015年10月,雅致集成房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314,现改名南山控股)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5年10月—2018年11月,广东东方盛世可再生能源产业基金财务总监、风控负责人;2018年12月—2021年12月,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后专职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22年—现今,蓝谱咨询(深圳)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专家、合伙人。

袁照云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袁照云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林善浪

林善浪,男,1965年12月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福建师范大学政治经济学专业经济学博士,2001年7月获评教授职称。1990年8月至2005年7月历任福建师范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2005年8月至今任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城市与区域经济研究所所长;2016年至今兼任上海新兴城市与区域发展研究院院长; 2023年5月至2026年2月任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125)独立董事。

林善浪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林善浪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ST步森　公告编号:2026-058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修订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9名调整至7名,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由6名调整至4名,独立董事人数仍为3名。

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内容基础上,对《公司章程》修订如下:

本次修订前	本次修订后
第五章 董事和董事会	第五章 董事和董事会
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职工董事一名,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职工董事一名,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现行章程其他内容不变。该修订方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条款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本次修订前	本次修订后
第一章 总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三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根据工作需要可设副董事长。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职工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第三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根据工作需要可设副董事长。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职工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除相关修订条款外,公司现行《董事会议事规则》其他内容不变。为保证后续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相关《公司章程》备案登记等手续,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政府有关部门提出审批意见或要求,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等事项进行相应调整。以上《公司章程》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信息为准。

二、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6-069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产品在海外获得注册证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诺医疗”或“公司”)于2026年5月向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卫生部(Ministry of Health of the Republic of Vietnam,以下简称MoH)递交了公司TRADENTTM冠状动脉棘突球囊扩张导管的注册申报资料。公司于近日收到通知,TRADENTTM冠状动脉棘突球囊扩张导管的注册申报资料获得越南MoH的批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医疗器械注册证》内容

注册证编号:26028317KLH/HTTB-?KKD

产品名称:冠状动脉棘突球囊扩张导管(TRADENTTM海神戟)

结构及组成:冠状动脉棘突球囊扩张导管由TIP头、球囊、棘突丝、Marker、球囊内管、远端外管、近端外管、金属导管组成;产品经环氧乙烷灭菌,一次性使用,货架有效期为18个月。

适用范围:该产品是一种球囊嵌入在棘突丝内的导管,适用于扩张冠状动脉狭窄。

有效期至:永久有效

二、医疗器械基本情况

本次获得越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TRADENTTM冠状动脉棘突球囊扩张导管是公司自主研发并在国内棘突球囊品类中最先获批的一款产品,主要用于PTCA中对于血管狭窄病变进行扩张治疗。

该产品在设计上兼顾了通过性、切割效果及安全性三大核心需求,采用棘突丝“螺旋式”布局在球囊表面,使球囊具有强大嵌入能力的同时还具有较好的通过性。球囊充压后,能够有效锁定钙化斑块并进行360° 全方位的斑块剥离,从而实现可控且高效的预处理。由于镍钛合金具有形状记忆的优点,该产品在球囊卸压后,棘突丝仍能回缩变为原来的形状,更便于球囊安全撤出冠状动脉血管。

与目前市场上的平行类斑块修饰球囊相比,相同规格型号下,“螺旋”棘突球囊体表面能布局更多的棘突单元,棘突丝之间的侧孔更小,可更全面的覆盖斑块;并且可在较小爆破压下获得分散且小的龟裂,有效避免了夹层的发生率;相比于目前国内市场唯一的进口棘突球囊,无论从临床试验数据,还是临床术者的操作体验等方面,都获得了较高的评价。该产品有效改善了普通球囊扩张导管的缺点,进一步提高病变扩张的成功率,降低手中血管穿孔、损伤正常血管壁等并发症风险,为医生提供更多的临床器械选择,并为患者带来更多的临床获益。

该产品于2023年09月12日获得中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2025年,该产品获得泰国、韩国等的《医疗器械注册证》;2026年7月,该产品获得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产品在海外获得注册证,是公司海外业务拓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将对公司产品在海外的销售起到一定的推动和促进作用。上述产品在相关国家和地区上市后,其国际市场销售可能会受到海外法规政策、市场环境变化、以及汇率波动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公司尚无法预测其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具体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82　证券简称:北自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1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6年7月23日、2026年7月24日、2026年7月27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发函查证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聚焦产业化落地,未生产人形机器人本体及零部件。

●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6年7月23日、2026年7月24日、2026年7月27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全面自查,并通过书面发询证函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核实情况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

(二)重大事项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涉及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除上述事项以外,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市场对人形机器人概念关注度较高,经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聚焦产业化落地,未生产人形机器人本体及零部件,亦未发现其他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或涉及其他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股价敏感信息,公司亦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发现公司前期公告事项取得实质性进展或发生变化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股票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6年7月23日、2026年7月24日、2026年7月27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26-035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新增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累计金额达到信息披露标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6年07月24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新增诉讼、仲裁事项的涉案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12,720.10万元(具体案件详见附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36%。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的案件的涉案金额共计约4,394.88万元,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的案件的涉案金额共计约8,325.22万元。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鉴于部分诉讼、仲裁案件尚未开庭审理、调解或尚未结案,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